



简·奥斯丁小说全集

理智与情感

Sense and Sensibility

[英国] 简·奥斯丁 著

孙致礼 译

译林出版社

简·奥斯丁小说全集

理智与情感

Sense and Sensibility

[英国] 简·奥斯丁 著

孙致礼 译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简·奥斯丁小说全集 / (英)简·奥斯丁(Jane Austen)著;
孙致礼译. —南京:译林出版社, 2016.7(2017.7重印)
ISBN 978-7-5447-6418-6

I. ①简… II. ①简… ②孙… III. ①长篇小说-小说集-英
国-近代 IV. ①I561.44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(2016)第114463号

书 名	简·奥斯丁小说全集 理智与情感
作 者	[英国] 简·奥斯丁
译 者	孙致礼
责任编辑	孙 峰
责任校对	张 萍
责任印制	颜 亮
原文出版	The Oxford University Press, 1988
出版发行	译林出版社
地 址	南京市湖南路1号A楼, 邮编: 210009
电子邮箱	yilin@yilin.com
网 址	http://www.yilin.com
印 刷	南京爱德印刷有限公司
开 本	880毫米×1230毫米 1/32
印 张	64.125
字 数	1026千
版 次	2016年7月第1版 2017年7月第2次印刷
书 号	ISBN 978-7-5447-6418-6
定 价	198.00元

译林版图书若有印装错误可向出版社调换

订购热线: 025-86633278 质量热线: 025-83658316

简·奥斯丁发表的第一部小说《理智与情感》，其初稿是1796年写成的书信体小说《埃丽诺与玛丽安》；而作者将《埃丽诺与玛丽安》改写成《理智与情感》，则是1797年11月的事。此后十余年，《理智与情感》变得无声无息，直至1811年3月，奥斯丁在书信中透露：她在伦敦看该书的校样。该书于当年10月30日出版，封面注明：“一部三卷小说 / 一位女士著 / 1811年”。10月31日的《记事晨报》上发布了该书的第一个广告，称其为“某女士的一部新小说”。11月7日，该书被誉为“一部杰出的小说”。11月28日，该书变成“A—女士的一部有趣的小说”——比“某女士”进了一步，该广告亮出了作者姓氏的第一个字母A。这似乎是《理智与情感》的最后一个广告。

《理智与情感》定价为15先令一册，虽然印数不是很多（一说750册，一说1000册），但是作者于1813年7月3日写道：“《理智与情感》每一册都卖出去了，除版权之外（如果那还有什么价值的话），给我带来140镑收入。”同年10月，《理智与情感》出了第二版。

从写作和出版年代来看，《理智与情感》与《傲慢与偏见》是一前一后创作、一前一后发表的，因而在格调上十分接近，很像一对孪生姐妹，几乎同样富于幽默情趣。两者不同的是，《傲慢与偏见》只有一个女主角，《理智与情感》却有两个女主角，小说以那姐妹俩曲折复杂的婚事风波为主线，通过“理智与情感”的幽默对比，提出了道德与行为的规范问题。

姐姐埃丽诺是个“感情强烈”而又“头脑冷静”的年轻姑娘。她在选择对象时，不重仪表，而讲人品，爱上了为人坦率热忱的爱德华。后来发现爱德华早已同露西订有婚约，她尽管极为伤心，却能竭力克制自己，交际应酬，行若无事。最后，爱德华相继遭到母亲和露西的遗弃，埃丽诺对他依然一往情深，终于与他结为终身伴侣，获得了真正的爱情。同埃丽诺适成对照的，是妹妹玛丽安。她虽然聪明灵慧，但过于多情善感，对爱情抱着富有浪漫色彩的幻想，一心要嫁个“人品出众，风度迷人”的如意郎君。三十五岁的布兰登上校对她表示好感时，她觉得他太老了，因而不屑一顾。随后，她意外地遇见了“风度翩翩”的轻薄公子威洛比，当即陷入热恋之中。不久被对方抛弃，她又悲痛欲绝，自我作践，差一点丢掉性命。沉痛的教训，姐姐的榜样，使她终于变得理智起来，最后还是嫁给了一直倾心于她而最没有浪漫色彩的布兰登上校。显然，作者通过这般对照描写，说明了这样一个道理：人不能感情用事，感情应该受到理智的制约。

如果说玛丽安是吃了“感情有余、理智不足”的亏，那么，书中还有一伙人则是走了另外一个极端。这伙人在感情上可以说是一贫如洗，在“理智”上却相当“富有”。他们一个个不是冷漠自私，便是冷酷无情，为人行事总是机关算尽，貌似很有理智，实则满脑子歪门邪道，往往搞得自相矛盾，荒诞至极。约翰·达什伍德与埃丽诺姊妹本是同父异母兄妹，父亲临终时把全部家产都交给了他，嘱托他好生照应继母和三个妹妹。他当场也满口应承，并且慨然决定给每个妹妹再补贴一千镑收入。可是一回到家，经过比他“更狭隘、更自私”的妻子以“理”相劝，他又变了卦，对寡母和妹妹不但分文不给，还把她们挤出她们长期居住的诺兰庄园。约翰的岳母费拉斯太太为长子爱德华物色了一门贵亲，爱德华不从，偏要与出身低贱的露西结婚。费拉斯太太气急败坏，剥夺了他的财产继承权，并且把他撵出了家门，扬言一辈子不让他有出头之日。约翰·达什伍德和费

拉斯太太，一个要财产不要兄妹情，一个要门第不要母子情，同是利令智昏，令人鄙夷。

威洛比和露西是两个无独有偶的反派角色。从表面上看，他们两人都有强烈的“情感”，不过他们的情感是虚假的，内心极度冷酷与自私。威洛比从小养成了游手好闲、放荡不羁的恶习。他先是玩弄了布兰登上校的养女伊丽莎，等她怀孕后又无情地将她遗弃。后来，他抱着同样的目的，恋上了玛丽安，与她卷入了一场“真正的爱情”。然而，一想到玛丽安没有财产供他挥霍，便又同样无情地抛弃了她，而与一位富家小姐结了婚。婚后得不到应有的幸福，他又可怜巴巴地企图再找玛丽安重温旧情。露西是个自私、狡诈的女人，她先是与爱德华订婚，爱德华被剥夺了财产继承权之后，她转而去勾引爱德华的弟弟罗伯特·费拉斯。两人臭味相投，一拍即合。而结婚之后，她又在费拉斯太太面前“装作低三下四的样子，一再对罗伯特的罪过引咎自责，对她自己受到的苛刻待遇表示感激，最后终于受到费拉斯太太的赏识”。显而易见，简·奥斯丁塑造威洛比和露西这样两个典型，是想告诫无辜的世人，不要误上那些貌似多情、实则多诈的小人的当。

在简·奥斯丁看来，感情用事的人尽管显得十分滑稽可笑，但只要心地善良，待人热诚，总比机关算尽的势利之徒要强百倍。这可以詹宁斯太太为例。作为书中最滑稽可笑的一个角色，她最初给人的印象是缺乏教养，粗俗不堪。她自恃嗅觉灵敏，“善于发现儿女私情”，其实是满脑子错觉，为此曾引起埃丽诺和玛丽安的反感。可是，随着小说的发展，读者发现：詹宁斯太太不仅热情无私，而且具有强烈的是非感。别看她平时有口无心，尽闹笑话，但是到了节骨眼上，她却丝毫也不糊涂。她见到费拉斯太太母女为金钱和门第而歇斯底里大发作时，颇为愤慨，毅然说道：“她们两人我一个也不可怜。”最后，她以实际行动赢得了埃丽诺姐妹俩的信任和尊重。

简·奥斯丁写喜剧从不做正面说教。她的拿手好戏是讽刺。综观《理智与情感》全书,她的讽刺主要采取了两种艺术手法,一是滑稽模仿,二是反讽,两者相辅相成,相映成趣,经常使读者发出“启人深思的笑”^①。在小说的前半部,作者以略带夸张的讽刺笔调,对玛丽安的伤感作了多次滑稽描写,给人留下了极为深刻的印象。一次,玛丽安听爱德华吟诵考柏的诗,事后她对母亲说:“我要是爱他的话,听他那样索然乏味地念书,我的心都要碎成八瓣了。妈妈,我世面见得越多,越觉得我一辈子也见不到一个我会真心爱恋的男人。”离别诺兰庄园的头天夜里,她一边在房前独自徘徊,一边向那“幸福的家园”和“熟悉的树木”挥泪“话别”。后来,她来到了克利夫兰,独自登高远眺,“在这极其难得而又无比痛苦的时刻,她不禁悲喜交集,热泪夺眶而出。”吟诗时“激动得发狂”,赏景时达到“如醉如痴”,开心时能够得意忘形,悲伤时可以肝肠寸断,这既是对玛丽安的辛辣讽刺,也是对感伤派小说的无情嘲弄,这就进一步深化了小说的思想内容。

反讽的笔墨,小说里更是俯拾即是。这不仅见诸于某些人物的喜剧性格,不仅见诸于对情节的喜剧性处理,而且融汇在故事的整个构思里。玛丽安最早断定,布兰登上校“年老体衰”,根本“没有资格考虑结婚”,可后来的事实却恰恰是她自己做了布兰登太太。再看露西,她先前是那样鄙夷罗伯特·费拉斯,说他“傻乎乎的,是个十足的花花公子”,可是她最后又心甘情愿地嫁给了他。而费拉斯太太呢,她一听说爱德华要娶露西为妻,便勃然大怒,立即导演了一场剥夺财产继承权的闹剧。可是,当后来罗伯特秘密娶了露西时,她非但没有惩罚他,反而对他慷慨资助,甚至把露西视为“掌上明珠”,而把财产和出身都胜她一筹的大儿媳埃丽诺当作“不速之客”。在简·奥斯丁的笔下,现实就是这么恶作剧,喜欢对世人的判断、愿

^① 乔治·梅雷迪斯语,转引自《简·奥斯丁评论集》第42页。

望和行动进行嘲讽。

《理智与情感》里有几个妙趣横生的戏剧性场面,历来为评论家所津津乐道,被称为简·奥斯丁绝妙的讽刺章节。第一卷第二章,约翰·达什伍德夫妇在谈论要不要资助继母和三个妹妹,一个强调夺理,一个言听计从,短短一席对话,两个冷漠自私的守财奴的形象跃然纸上。第二卷第十二章,这对夫妇破例宴请约翰·米德尔顿夫妇,“这里没有出现别的贫乏,唯有言谈是贫乏的”,作者仅仅抓住区区两个小话题,便把书中几乎所有女性的弱点暴露得淋漓尽致。

简·奥斯丁写小说,她的最大乐趣或许是创造人物。她塑造人物形象,一不靠抽象的外貌描写,二不靠精细的内心刻画,她只是借助生动的对话和有趣的情节,就能把人物写得栩栩如生。因此,英国著名作家 E. M. 福斯特称简·奥斯丁的人物是“圆的”立体,而不是“扁的”平面^①。《理智与情感》里塑造了近二十个有闲阶级的男士、夫人和小姐,且不说前面提到的主要人物,一个个莫不是精雕细刻,活灵活现,即使着墨不多的次要人物,也写得有血有肉。露西的姐姐斯蒂尔小姐,长到二十九岁还没找到婆家,于是只好从别人的取笑中寻求点精神安慰。一次,人们拿戴维斯博士开她的玩笑,她一时得意忘形,“装出认真的样子”求詹宁斯太太替她“辟谣”,而詹宁斯太太完全理解她的心意,“当即向她保证说,她当然不会辟谣。斯蒂尔小姐听了心里简直乐开了花。”寥寥数语,活现出一个单相思小姐的可怜形象。有时,简·奥斯丁喜欢在对话和情节之外,加上几句带有讽刺意味的议论,往往起到画龙点睛的作用。如詹宁斯太太的二女儿夏洛特,她凭着自己的美貌,嫁给了一心向上爬的帕尔默先生。有好多次,她当着众人主动同丈夫搭话,丈夫全然不理睬她,她也毫不介意,只道是丈夫“真滑稽”。接着,作者写道:“谁也不可能像帕尔默夫人那样绝对和和气气,始终欢欢乐乐。她丈夫故意冷

① 引自《简·奥斯丁评论集》第9页。

落她，傲视她，嫌弃她，都不曾给她带来任何痛苦；他申斥她、辱骂她的时候，她反而感到其乐无穷。”在帕尔默夫人看来，女子嫁人，不过是为了归宿和衣食之计，至于丈夫是否把她当人看待，那是无关紧要的。这在一定程度上反映了妇女的可悲命运。

从布局上看，《理智与情感》包含着两个“三角”关系，故事可谓错综复杂，但作者始终能妥帖安排，作品看起来浑然一体。尤其值得一提的是，小说中，一个异样的表情，一个偶然的举动，都寓有一定的含意，引起读者的关注。例如第一卷第十三章，布兰登上校正打算带领众人到惠特韦尔游览，突然，他收到一封信，“一看姓名地址，脸色刷地变了”。随即，他也不肯道明缘由，便匆匆赶到伦敦。又如第十五章，本来同玛丽安打得火热的威洛比，突然一反常态，冷冰冰地来向玛丽安一家道别，只说是“到伦敦去出差”。作者利用偶发事件制造悬念，使读者急欲看个究竟。

对话，是文学创作塑造人物形象的基本材料和基本手段。简·奥斯丁的对话鲜明生动，富有个性，读来如闻其声，如见其人，难怪评论家常拿她和莎士比亚相提并论。在《理智与情感》中，露西听说埃丽诺把爱德华视为“心上人”，赶忙告诉埃丽诺：她自己早已与爱德华订了婚。尽管她是打着向“知心朋友”讲“私房话”的幌子，但是透过她那矫揉造作和洋洋得意的语调，读者可以直窥她那自私、狡诈的心灵：原来，她对埃丽诺信任是假，刺激是真。再看约翰·达什伍德，他张口是钱，闭口是钱，就连向妹妹们告别，也“祝贺”她们“不费分文就能朝巴顿方向做这么远的旅行”，生动逼真地表现了他那吝啬、贪婪、冷酷的性格特征。可以毫不夸张地说，读简·奥斯丁的小说，确能“使读者由说话看出人来的”（鲁迅语）。

简·奥斯丁的小说取材于一个“三四户人家的乡村”，天地虽然狭小了些，但却是个森罗万象、意味无穷的世界。

目 录

译 序	001
第一卷	001
第二卷	123
第三卷	227

第一卷



第一章

达什伍德家在苏塞克斯^①定居,可有些年代了。家里置下一个偌大的田庄,府第就设在田庄中心的诺兰庄园。祖祖辈辈以来,一家人一直过着体面日子,赢得了四近乡邻的交口称誉。已故庄园主是个单身汉,活到老老年纪。在世时,妹妹长年陪伴他,替他管管家务。不想妹妹早他十年去世,致使府上发生巨变。为了填补妹妹的空缺,他将侄儿亨利·达什伍德一家接到府上。亨利·达什伍德先生是诺兰田庄的法定继承人,老达什伍德打算把家业传给他。这位老绅士有侄儿、侄媳及其子女做伴,日子过得倒也舒心。他越来越喜爱他们。亨利·达什伍德夫妇不仅出自利害关系,而且由于心地善良,对他总是百般照应,使他过着他这个年纪要多舒适有多舒适的日子。而那些天真烂漫的孩子也给他的生活增添了乐趣。

亨利·达什伍德先生同前妻生下一个儿子,同现在的太太生了三个女儿。儿子是个踏实体面的青年。当年他母亲留下一大笔遗产,到他成年时有一半交给了他,为他奠定了厚实家底。此后不久,他成了亲,又增添了一笔财产。所以,对他来说,父亲是不是继承诺兰田庄,远不像对他几个妹妹那样至关重要。这几个妹妹假若不依赖父亲继承这笔家业可能给她们带来的进益,她们的财产便将微乎其微。她们的母亲一无所有,父亲仅仅掌管着七千镑,而对前妻另一半遗产的所有权只在生前有效,他一去世,这一半财产也归儿子

① 英格兰东南部旧郡名,现已划分为东苏塞克斯、西苏塞克斯两个郡。

承袭。

老绅士死了，开读遗嘱，发现跟其他遗嘱一样，叫人既高兴，也失望。他并非那样偏颇无情，还是把田庄传给了侄儿。但是，因为附有条件，这份遗产便失去了一半价值。本来，达什伍德先生想要这笔财产，只是顾念妻子和女儿，而不是为自己和儿子着想。但财产却偏偏要世袭给他儿子和四岁的孙子，这样一来，他便无权动用田庄的资财，或者变卖田庄的珍贵林木，来赡养他那些最亲近、最需要赡养的家眷。为了那个孩子，全盘家业都被冻结了。想当初，这孩子只是偶尔随父母亲到诺兰来过几趟，跟其他两三岁娃娃一样，也没有什么异常逗人喜爱的地方，大不过正牙牙学语，禀性倔强，好恶作剧，爱大吵大闹，却博得了老绅士的欢心。相形之下，侄媳母女多年关照的情分，倒变得无足轻重了。不过，老人也不想太苛刻，为了表示他对三个姑娘的一片心意，好歹分给了每人一千镑。

达什伍德先生起初极为失望。他性情开朗，满以为自己多活些年岁，凭着这么大的一个田庄，只要马上改善经营，省吃俭用，就能从收入中攒下一大笔钱，然而，这笔迟迟到手的财产在他名下只持续了一年工夫，因为叔父死后不久，他也一命归天，给他的遗孀和女儿们留下的财产，包括叔父的遗产在内，总共不过一万镑。

当时，家人看他病危了，便打发人去叫他儿子。达什伍德先生竭尽最后一点气力，向儿子做了紧急交代，嘱托他照应继母和三个妹妹。

约翰·达什伍德先生不像家里其他人那么重感情。可是，此时此刻受到这般嘱托，他也深为感动，答应尽力让她们母女生活得舒舒适适的。父亲听到这番许诺，便也放宽心了。一时间，约翰·达什伍德先生有空算计起来：若是精打细算，他到底能为她们尽多大力量。

这位年轻人心眼并不坏，除非你把冷漠无情和自私自利视为坏

心眼。总的说来，他很受人尊敬，因为他平常办起事来，总是十分得体。他若是娶一个和蔼一点的女人，也许会更受人尊重，甚至他自己也会和蔼一些。无奈他结婚时太年轻，太偏爱妻子了。不过，约翰·达什伍德夫人倒也活像她丈夫，只是更狭隘，更自私罢了。

他向父亲许诺的时候，心里就在盘算，想给他妹妹每人再补贴一千镑的收入。当时，他确实觉得这是他力所能及的。他除了目前的收入和母亲的另一半遗产以外，还可望每年再添四千镑。一想到这里，心里不禁热乎乎的，他认为自己可以慷慨一点。“是的，我可以给她们三千镑，这多么慷慨大方啊！可以确保她们安安生生地过日子啦。三千镑呀！我可以毫不费劲地省出这么一笔巨款。”他整天这么想着，接连想了好多天，一点也没反悔。

父亲的丧事刚办完，约翰·达什伍德夫人也不打个招呼，就带着孩子、仆人来到婆婆家。谁也无法怀疑她有权来这里，因为从她公公死去的时刻起，这房子就属于她丈夫了。不过，她的行为实在太不文雅，按照人之常情，任何一个女人处在达什伍德太太当婆母的位置上，都会感到很不愉快。何况，达什伍德太太是个讲究体面、爽快大方的女人，对这种唐突无礼的事情，无论是谁干的或者对谁干的，她都会感到深恶痛绝。约翰·达什伍德夫人在婆家从未受过任何人的喜爱，可是直到今天她才有机会向她们摆明：在必要时，她为人行事可以全然不顾别人的痛痒。

达什伍德太太厌恶这种蛮横无礼的行径，并因此而鄙视她的儿媳。一见儿媳进门，她就恨不得永远离开这个家。怎奈大女儿一再恳求，她开始考虑一走了之是否妥当。后来硬是出自对三个女儿的爱怜，她才决定留下来。看在女儿们的分上，还是不与那个做哥哥的闹翻为好。

大女儿埃丽诺的劝解奏效了。埃丽诺思想敏锐，头脑冷静，虽然年仅十九岁，却能为母亲出谋划策。达什伍德太太性情急躁，做

事总是冒冒失失。埃丽诺为大家着想,经常出来劝阻。她心地善良,性格温柔,感情强烈,然而她会克制自己——对于这一手,她母亲还有待学习,不过她有个妹妹决计一辈子也不要学。

玛丽安各方面的才干都堪与埃丽诺相媲美。她聪慧敏感,只是做什么事情都心急火燎的。她伤心也罢,高兴也罢,都没有个节制。她为人慷慨,和蔼可亲,也很有趣,可就是一点也不谨慎,与她母亲一模一样。

埃丽诺见妹妹过于感情用事,不免有些担心,可达什伍德太太却觉得这很难能可贵。现在,她们两人极度悲痛的情绪,互相感染,互相助长。最初的那种悲痛欲绝的情状,一触即发,说来就来,反反复复地没完没了。她们完全沉湎于悲恸之中,真是哪里伤心往哪里想,越想越痛不欲生,认定这辈子就这么了结啦,谁来解劝也无济于事。埃丽诺也很悲痛,不过她尚能顶得住,尽量克制自己。她遇事能同哥哥商量着办,嫂子来了能以礼相待。她还能劝说母亲也这样做,请她多加忍让。

三妹玛格丽特是个快活厚道的小姑娘,不过由于她已经染上了不少玛丽安的浪漫气质,而又不像她那么聪明,处在十三岁的年纪,还不可能赶上涉世较深的姐姐。

约翰·达什伍德夫人如今当上了诺兰庄园的女主人，她的婆母和小姑们反而落到寄人篱下的境地。不过，这么一来，她待她们反倒文静客气起来。她丈夫对她们也和和气气的，他除了对自己和自己的老婆孩子之外，对别人充其量也只能如此。他颇为恳切地请求她们把诺兰庄园当作自己的家。达什伍德太太觉得一时在左近找不到合适的房子，不如暂且待在这里，于是便接受了他的请求。

对于达什伍德太太来说，待在一个老地方，随时随地都能回想起昔日的欢乐，倒也再称心不过了。碰到高兴的时候，谁也没有她那样开心，那样乐观地期待着幸福的到来，仿佛期待本身就是一种幸福似的。可是一遇到伤心事，她也同样胡思乱想，失去常态，同她高兴时不能自己一样，她伤心起来也是无法解脱的。

约翰·达什伍德夫人根本不赞成丈夫资助他几个妹妹。从他们小宝贝的财产中挖掉三千镑，岂不是把他刮成穷光蛋了吗？她请丈夫重新考虑这件事。自己的孩子，而且是独生子，他怎么忍心剥夺他这么一大笔钱呀？几位达什伍德小姐与他只是同父异母兄妹，她认为这根本算不上什么亲属关系，她们有什么权利领受他这样慷慨的资助？人所周知，同父异母子女之间历来不存在什么感情，可他为什么偏要把自己的钱财送给同父异母妹妹，毁自己，也毁他们可怜的小哈里？

“我父亲临终有嘱咐，”丈夫回答说，“要我帮助寡母和妹妹们。”

“他准是在说胡话。那阵子，他十有八九是神志不清了，要不然